

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

文 件

昌州财预〔2021〕70号

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点生态功能区 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

玛纳斯县财政局、木垒县财政局：

为提高预算完整性，加快支出进度，根据自治区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》（新财预【2021】96 号），现提前下达你县 2022 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万元，待 2022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，按程序拨付使用。此项补助列入“1100226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”，项目代码 Z135110079002。

请你县收到文件后，做好预算编制工作，将资金足额纳入2022年预算中，确保预算编制的完整性。同时，请按照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新财预【2019】178号）的要求，将转移支付资金用于保护生态环境和改善民生，加强资金使用管理，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1、提前下达2022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预算分配表

2、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3、自治州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单

2021年12月1日



抄送：存档（二）。

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

2021年12月1日印发

提前下达2022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预算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行政区划名称	提前下达2022年总额			
		合计	重点补助	禁止开发补助	引导性补助
合计	昌吉回族自治州	6452			6452
1	玛纳斯县	3389			3389
2	木垒县	3063			3063

附件2:

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(年度)

项目名称											
预算单位											
项目类型		产业发展 ☐		民生保障 ☐		基础设施 ☐		行政运行 ☐			
项目概况	中长期规划（名称、文号，仅指常年项目）										
	资金管理办法（名称、文号）										
	绩效分配方式		因素法 ☐ 项目法 ☐ 据实据效 ☐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☐								
	立项依据										
	使用范围										
	申报（补助）条件										
	项目起止年限						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中长期资金总额:				年度资金总额:					
		其中: 财政拨款				其中: 财政拨款					
		其他资金				其他资金					
总体目标	中长期目标（20××年—20××+n年）					年度目标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
	项目完成	数量指标	指标1:				数量指标	指标1:			
			指标2:					指标2:			
											
		质量指标	指标1:				质量指标	指标1:			
			指标2:					指标2:			
											
		时效指标	指标1:				时效指标	指标1:			
			指标2:					指标2:			
											
		成本指标	指标1:				成本指标	指标1:			
			指标2:					指标2:			
											
											
	项目效益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1:			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1:			
			指标2:					指标2:			
					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1:		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1:			
			指标2:					指标2:			
								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1:		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1:			
			指标2:					指标2:			
						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1:	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1:			
			指标2:					指标2:			
											
											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1:				满意度指标	指标1:			
指标2:					指标2:						
.....											
.....											

附件3:

自治州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跟踪反馈单

填报单位: 填报日期: 财政局主要领导(签字):

地州安排拨付资金	自治州下达资金文号	
	下达时间	
	自治州下达专项资金名称	
	自治州下达指标金额(万元)	
县市安排使用资金	收到自治州下达资金时间	
	各县市下达(拨付)文号	
	下达(拨付)时间	
	下达拨付金额(万元)	
	截止目前实际支出数(万元)	
	截止目前未支出数额(万元)	
	实际支出进度	
	未支出原因说明	